

证券代码：603829

证券简称：洛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

##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报告》。中泰证券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原指定张琳琳、苏天萌为该项目的签字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法定持续督导期自 2024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法定持续督导期结束后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泰证券需要对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继续履行督导义务。

张琳琳女士因工作职责调整，不再继续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为更好地开展后续的持续督导工作，中泰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迟元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张琳琳女士负责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本次变更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由迟元行先生和苏天萌先生担任，法定持续督导期自 2024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法定持续督导期结束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泰证券需要对公司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继续履行督导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5 日